

# 一生方正向光明

## ——记廊下名人方正之

□沈永昌

方正之,(1917—1968年),学名马本初,亦名朗夏,金山廊下人。民国23年(1934年),考入上海国立中法公学院,积极参加抗日救亡运动,被选为该校学生救国会委员。1937年到达延安,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先后在中央青委安吴堡青训班、陕北公学院学习;结业后调中共中央青委工作,任中央青委陕甘宁边区青年工作实习团团长、晋西区党委青委巡视员。在艰苦的环境里,他始终以乐观态度积极工作,完成党交给他的各项任务。新中国成立后,方正之先后在中共中央地区工作部和组织部工作,还曾担任劳动部办公厅副主任、代主任和党组书记等。



1947年方正之、侯荻夫妇与他们的孩子

### 家境贫困 刻苦学习

出生于1917年11月6日的马本初,他的母亲在他出生18个月时就离开了人世,因而自小就和外祖母相依为命。小学六年级时,外祖母也离开了人间。为了生计,12岁的马本初就在张堰镇一家叫协顺的南货店里当学徒,两年的学徒生活,从早到晚搬货、晒货、挑水、扫地,担负着一个成年人也难以承担的活,一个月下来只挣到30个铜板,他受尽了资本家的压迫和剥削。尽管条件艰苦,他还是咬牙坚持,直到一场大病几乎丧命,父亲才答应供他上学。为了省钱,马本初考进了江苏省黄渡师范,入校后,他刻苦认真、发奋苦读,学习成绩名列第一。在校学习时,语文老师十分器重他,常常借一些进步书籍给他看,向他灌输热爱祖国和为人社会服务的思想。语文老师的教导,对他的思想进步和文学爱好,都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

### 追求真理 奔赴延安

马本初满怀读书报国之志,17岁那年考入上海国立中法公学院。为了省钱,马本初不在学校搭伙,常在街上买最便宜的食物充饥。由于外文基础差,刚进校时他功课跟不上,但他毫不气馁,常挤出时间刻苦攻读,只用了半年时间就赶上了其他同学,之后成绩一直名列前茅。在中法公学的两年多时间里,马本初利用课外时间,读了很多进步书刊,更坚定了追求真理、崇尚革命的决心。

1935年,日军发动“九一八”事变,国民党政府采取不抵抗政策,拱手把东三省让给日本帝国主义,面对国家危亡,马本初痛心疾首,满腔热情地投身各种抗日救亡运动,同时,被选为该校学生救国会委员,成为班级内一个十分突出的爱国学生代表。他和进步同学一起,参加群众集会、散发传单、制作标语、集会游行,到政府请愿,马本初在抗日爱国运动中事冲在前。

1937年,淞沪战争爆发后,日军集结大部队大肆发动侵

略,决意从上海打开缺口。当年11月5日,日军从金山卫登陆,百姓纷纷出逃,马本初的父亲也决定去浙江避难。满腔热血的马本初不愿逃亡,他联络了8位同乡一起上路向西安进发。当时,他父亲手里只有5块大洋,给他解决路费。马本初和8名同学一路上有时住难民招待所,有时夜宿车站,历经千辛万苦,终于到了西安。

马本初在西安举目无亲,身无分文,衣衫单薄,吃住都成问题。正在危急之际,他在西安遇到儿时的同学顾源江。顾源江得知马本初要投奔延安投身革命事业的决心后,尽管他生活上也很清苦,仍鼎力相助。一个多月后,马本初在西安找到了八路军的办事处,经妥善安排最终来到了革命圣地延安,进入安吴青训班学习,这是一个培养干部的革命熔炉,马本初把他看作是人生道路上的转折点和新生活的起点。翌年底,他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 两度更名 坚定信念

进入青训班学习后,马本初为了纪念这一人生的巨大变化,他决心把马本初的本名改为朗夏,意思是他现在生活在明朗的夏天和光明大道上。另外这个名字是家乡廊下镇的谐音,表示对家乡的怀念。青训班结业后,他被分招到陕北公学继续学习,便开始用上朗夏这个名字。

陕北公学毕业后,马本初被分配到陕甘宁边区青年工作实习团任团长,半年后,又被分配到中共晋西区党委青委和洪赵纵队工作。1939年冬,国民党反动派发起第一次反共高潮,中共晋西区党委的工作转入地下,大批青年干部和洪赵纵队边战斗边向晋西北转移。在行军路上,有同志对马本初说,“朗夏,你的名字太热了,一年四季春夏秋冬,不能光过夏天”。同志们的一句玩笑话,谁知马本初却当真了,他思前想后觉得有道理,便决定把自己的朗夏名字改成为“方正之”,其意思就是要老老实实、方方正正地做一个名副其实的共产党人。

### 方正做人 踏实做事

自此,方正之秉持“方正做人、踏实做事”的信念,矢志不渝。1940年到晋西北抗日根据地,曾任晋西青年干部学校教育科长、党总支书记(贺龙兼任校长,罗毅担任副校长)。当时青干校借用民房做课堂,教学条件简陋,生活十分艰苦。方正之当时主讲社会发展简史。因学员文化水平参差不齐,他总是耐心细致地解答他们提出的各种各样问题,甚至连有关自然科学方面等不涉及教学内容的问题也要认真给予答复,使学员获得了广泛的知识。至1942年秋,青干校先后办了3期培训班,培养了500多名青年干部。

1941年,方正之以笔名杭一苇,写了一篇题为《兴县基督教堂的祸难》的文章,刊登在《抗战日报》上。文章揭露日寇对抗日根据地进行残暴的“三光政策”,甚至违反国际公法,未参战的挪威在兴县的基督教堂烧光抢光,打牧师,侮辱修女,把教堂洗劫一空。该文被评为当年的优秀作品之一。

为动员和鼓励广大人民群众支援抗战,由他作词,创作了《快缴公粮》歌,在晋西北革命根据地广为传唱。

解放战争时期,方正之调任中共中央晋绥分局政策研究室研究员。1946年曾深入农村进行调查研究,他与段云等人起草了《晋绥老区9县20村农村土地及阶级关系变化情况的报告》及《怎样划分农村阶级成份》的小册子,为各地掌握标准、划分成份提供了重要依据。后由于晋绥边区土改工作出现“左”的偏向,此册子被收回烧毁。1948年4月1日,毛主席在晋绥干部会议上谈到晋绥土改问题时说:“在你们这里,马克思主义本来就不多,有那么一点还烧掉了。”对这本小册子给予了很高的评价。



### 任劳任怨 不计名利

方正之数十年如一日,不计名利,任劳任怨为党工作。曾任延安中央青委陕甘宁边区青年实习团团长,后被派往中共晋西南区党委任巡视员。“晋西事变”后,他和区党委一起边战斗边转移到晋绥抗日革命根据地。嗣后,在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晋西分校担任教育科长、党总支书记。1941年3月起,又历任晋西青年抗日救国联合会宣传部副部长、晋西抗日联合会文化部副部长等。在艰苦的环境里,他始终以乐观态度积极工作,完成党交给的各项任务。

新中国成立后,方正之曾任中共宝鸡市委委员、宣传部长,中共陕西省委政策研究室组长,中共中央西北局书记马明方的秘书,国家劳动部办公厅副主任、代主任等职,是部里上上下下公认的大笔杆子。在劳动部工作的十年里,劳动部前后共颁布了150多个文件,无不凝聚着方正之的辛劳和汗水。方正之还多次代《人民日报》撰写有关劳动工资方面的社论。一次,国务院通过《有关工资待遇、职员退休、职员探亲假》等规定,需要《人民日报》配发社论,这一任务又落在方正之身上。社论稿写成后,由方正之送中南海请周总理亲自当面阅示,周总理阅后表示满意,当面略作修改后,即告送报社发表。这一天,方正之激动万分,回家后向家人表达了激动心情。他写的题为《我国劳动工资中的一件大事》的社论,在1958年2月11日的《人民日报》上刊登。事后他说,这是周总理亲自审定的,今后自己要更努力,才能不辜负领导的期望和重托。1961年,方正之还代劳动部起草了《关于精简职工、减少城市人口的决定》,当时中共中央书记处候补书记杨尚昆同志负责这项工作,他对方正之起草的文稿认为写得不错,予以肯定。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方正之被造反派诬陷为“三反分子”、“国民党军统特务”,身心受到严重摧残。1968年7月,因患癌症含冤去世。不久获得平反昭雪,对他的一生作了较高的评价。

### 琴瑟相和 传承家风

俯首甘为孺子牛,“方正做人,踏实做事”,这既是方正之的人生信条,也是他家人信奉的价值观。方正之的爱人侯荻以前是一名妇联干部,1938年7月,在政治部领导下的政治工作队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年仅14岁。1940年晋西事变后到晋西北抗日革命根据地,任晋西青干校女生队指导员,1940年认识方正之并结成革命伴侣,曾在晋绥革命根据地工作达十年之久。解放后,她曾多次到内蒙古、山东、西藏等十多个省、自治区的基层调研。解放初期,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比较严重,村里开会很少吸收妇女参加。为了改变这一状况,侯荻在基层蹲点时给因家务缠身未参加村里会议的妇女另选时间“开小灶”补课。有的妇女不情愿来,她就挨家挨户去家里劝说,教妇女唱《翻身道情》,终于动员了全村妇女参加学习班。侯荻同志不怕艰苦、深入基层调研的精神令人敬佩。新中国成立后,侯荻同志先后任西北妇联宣传部副部长,《中国妇女》杂志社副社长、副主编,全国妇联政策研究室主任等,1984年底离休。

在方、侯二人的言传身教下,他们的后代也都非常优秀,有的担任领导干部,有的致力于传承红色文化。侯荻和方正之之子、山西省晋绥文化教育基金会理事会副理事长马小鸣说:“父母等革命前辈的精神和民族气节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

为传承方正之的革命家风,方正之家乡的廊下小学,将“方方正正做人,踏踏实实做事”定为校风。旨在让孩子们从小学习革命前辈不畏艰险、无私奉献、坚韧不拔的民族气节,也是对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传承。如今,廊下镇正以廊下小学校风校训为典范,组织“名人家训讲堂”活动,介绍方正之的家训,引导群众写家规、传家训、扬家风,金山区也正在全区开展“弘扬优秀校风,传承名人家训”活动,旨在以优良校风、名人家训引导市民践行家庭美德。